

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强化新时代法律监督

案件追踪

参与“跑分”赚返利 帮助洗钱危害大

18人被法院判刑 3人因情节轻微被不起诉

剑指电信网络诈骗

本报讯(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周亮) 在办理凌某、姚某等21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时,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检察院通过提前介入将证据关口前移,并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对18名被告人提起公诉,对3名情节轻微的犯罪被告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近日,法院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被告人凌某、姚某等18人有期徒刑一年至六个月不等,各并处罚金。

2021年12月中旬,家住白银区的李先生用手机浏览兼职聊天软件,在聊天过程中,李先生看到群里有人讲解下载安装一款“跑分”软件的视频,传授绑定银行卡转移资金获利以及规避法律打击的方法。李先生看完详细的操作流程后,认为该平台可能涉嫌犯罪,随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警方侦查后发现,该“跑分”软件利用人们想要轻松赚钱的心理,帮助诈骗、赌博等非法活动转移、结算资金。随后,警方通过对某“翻墙”聊天软件中的“跑分”交流群进行远程数据勘验,发现了使用该“跑分”软件的大量用户,立即展开抓捕。

今年2月21日,凌某、姚某等21人被抓获归案。到案后,21人均称是通过手机浏览网站时下载安装了某“翻墙”聊天软件、加速器后,再下载安装了“跑分”软件。

据悉,凌某等人在那款“跑分”软件中缴纳了2000元至几万元不等的保证金,并绑定本人及亲属的多张银行卡,以此获取订单。获取订单成功后,绑定的银行卡会被转入与订单数额相等的钱,凌某等人再将银行卡中的钱转到“跑分”软件客服提供的银行卡中,这就完成了一笔“跑分”操作。转账完成后,客服会以千分之六或者千分之七向凌某等人返利。为逃避公安机关的

打击,该“跑分”软件不断变换名称和图标。

经查,2021年4月至2022年2月,凌某、姚某等21人采用上述方法帮助不法分子非法结算资金55万余元至1144万余元不等。

“该案涉案人数众多,金额较大,社会影响广泛,取证难度很大。”办案民警说。因此,公安机关向检察机关发出提前介入邀请。

“我们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的职能作用,在侦查阶段、审查起诉前多次派员提前介入,发现该案存在资金来源不清、银行卡交易明细不清、犯罪嫌疑人主观明知不清等问题。”白银区检察院检察官介绍。为引导公安机关全面收集证据,检察官与侦查人员同步阅卷,共同协商,提出书面引导侦查建议90余条,要求明晰涉案银行卡层级,并提取、恢复犯罪嫌疑人手机中的聊天记录等电子数据,用客观证据证实结算资金来源的非法性及各犯罪嫌疑人主观明知的事实,为案件后续快捕快诉打下了良好基础。

“在办案过程中,我们不仅考虑法律效果,还着重考虑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综合研判、精准量刑,根据不同人员的主观恶性和情节轻重作区分处理。”白银区检察院副检察长于宏发介绍。因该案涉案人员普遍比较年轻,法律意识淡薄,缺乏社会经验,检察机关认真研判后,对犯罪情节轻微、主观恶性不大、自愿认罪认罚的3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对其余18人提出了确定量刑建议。同时,本着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该院向被不起诉的在校大学生李某所在学校发出检察意见书,建议学校对被不起诉人进行批评教育,并向在校学生进行法治宣传,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消费观,不随意向他人出租、出借实名制银行卡,提高防范意识,有效抵制和预防犯罪。

延伸阅读·“帮信罪”的罪与罚

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简称“帮信罪”,是指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为其犯罪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器托管、网络存储、通讯传输等技术支持,或者提供广告推广、支付结算等帮助,情节严重的行为。

“帮信罪”有很多行为类型,比如收购、出售、出租银行卡、手机卡;提供或操作“GOIP”“猫池”“多卡宝”等设备,为电信诈骗搭建远程“机房”;利用社交媒体账号等方式为电信诈骗推广引流;为网络犯罪分子制作、封装、维护非法软件;职业“码农”团伙依附非法平台疯狂“跑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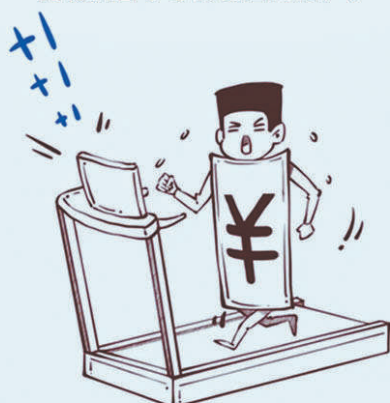
根据刑法规定,“帮信罪”的法定刑为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利用信息网络、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17条的规定,对于“帮信罪”被判处刑罚的,司法机关可以依法宣告职业禁止;对于被判处管制、宣告缓刑的,可以根据犯罪情况,依法宣告禁止令。此外,还会有相关行政处罚。

同时,惩戒措施也不可避免。针对银行卡,会有信用惩戒、限制业务、严管账户等措施,不仅在一定时间内影响相关人员的贷款和信用卡申请,5年内还会被暂停相关单位和个人的银行账户非柜面业务,支付账户所有业务等;针对手机卡,则会在惩戒期内停止行为人的新入网业务,各基础运营商只保留1个手机号码。

图解“跑分”

为什么出售银行卡成了最常见的帮信罪?

因为犯罪分子收到赃款时为了确保安全,需要先“跑分”洗钱,把钱洗白了才转到自己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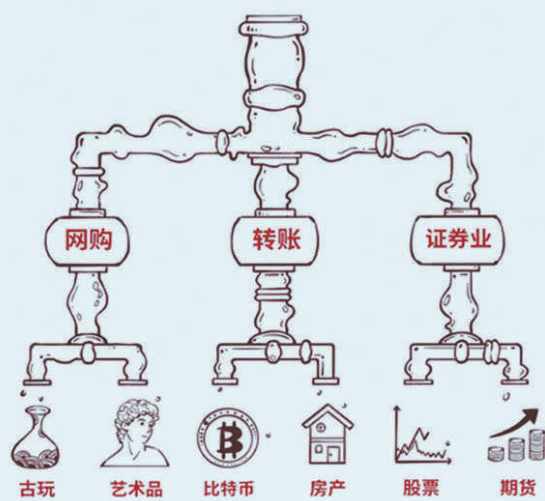
在这个“跑分”过程中,就需要借助大量的他人银行卡。

在准备阶段,“卡农”会通过各种渠道在全国各地收购银行卡。

在储备大量银行卡后,“话务员”上场,他们在电话中让受害者把钱汇到一张收购来的银行卡中。

这头赃款刚到账,另一头“水房”开始行动。

他们马上通过网购、转账等方式,把钱迅速分流到多个二级银行卡里,再从二级卡分流到多个三级卡。



这整个“让钱流动起来”的过程就叫“跑分”。



图解来源:武清检察



40万元贷款到底有没有支付

检察官核实新证据帮助民营企业脱困

本报讯(通讯员马云东) “40万余元的债务包袱卸开后,企业暂时脱离了困境,相信以后会好起来。”近日,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电话回访合肥市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工程公司”)时,该公司负责人说。

2020年11月24日,庐阳区检察院受理了一起不服民事生效裁判申请检察监督案。原来,2007年10月,工程公司与合肥市某电器经营公司(下称“电器经营公司”)签订了价值40万余元的电器买卖合同,由项目发包单位合肥某建投公司(下称“建投公司”)提供担保。合同约定,建投公司按工程公司付款委托书,在欠付工程公司的工程范围内向电器经营公司代为付款。之后,电器经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工程公司供应了价值40万余元的电器。

2019年4月1日,电器经营公司以工程公司未支付货款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因工程公司、建投公司均未能及时提供支付货款的相关证据,法院一审判决工程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向电器经营公司支付货款40万余元及利息,建投公司在欠付工程公司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法定上诉期限内,工程公司和建投公司均未提出上诉。但后来,在整理公司财务期间,工程公司发现了支付货款的新证据,遂向法院申请再审,但被裁定驳回。于是,工程公司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

“该案的关键是货款到底有没有支付,怎么支付的,支付了多少。”办案检察官在全面了解案情后,很快找准案件的突破口,即工程公司提供的涉案项目付款委托书和银行进账单等证据材料。

经过办案检察官的仔细核实,新的证据显示,合肥某建投公司于2008年1月23日、6月4日,先后两次委托建投公司代为支付电器经营公司货款各10万元。同时,工程公司在查询本公司银行账户时还发现,曾于2009年10月21日通过支票转账的方式向电器经营公司支付货款12.75万元。“上述证据仅是申请监督人提供的单方面证据,必须形成完整的证据链,才能理清事情的曲直。”为了核实上述3笔付款的流向,办案检察官先后6次往返于建投公司和多家银行深入调查。

经查,工程公司提供的3份证据所涉资金共计32万余元均转入了电器经营公司的账

户。同时,检察官还有新的发现:2008年2月2日,建投公司受工程公司委托,向电器经营公司支付了1笔7万余元的货款。据此,工程公司通过支票转账、委托建投公司支付等方式,累计向电器经营公司支付货款共计近40万元,仅欠电器经营公司货款6731.39元。

原来,建投公司在受委托支付货款时,没有详细备注清楚是哪一家公司代为支付款项,而电器经营公司在归账时张冠李戴,误认为工程公司没有支付货款,从而引发了这起诉讼。

鉴于案件存在有新的证据足以推翻原判决的情形,庐阳区检察院检委会经讨论认为,根据相关法律和司法解释的规定,工程公司、建投公司在原审中未提交相关已付款证据属于逾期提供证据,上述证据与案件基本事实有关,法院应当采纳。今年6月23日,庐阳区检察院依法向原审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被法院采纳。

6月30日,法院经公开开庭审理,撤销原审判决,作出由工程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电器经营公司支付货款6731.39元及利息、建投公司在欠付工程公司工程款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的新判决。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售价高昂的“内供特效药”进价不过百元

常州武进:千余名老人被骗500余万

本报讯(通讯员夏丹 韩嵩) 假扮名医嘘寒问暖、免费问诊,再将进价100元左右的保健食品包装成“内供特效药”卖出几千元甚至几万元的天价。随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检察院对这个诈骗团伙的最后一名被告人李某提起公诉,这个假冒名医专家免费问诊、销售保健食品的诈骗团伙成员全部被成功起诉。截至目前,经法院公开开庭审理,22名被告人先后被判处有期徒刑至九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各并处罚金。

2020年7月初,69岁的金大爷接到一个自称国家某保健部门工作人员打来的电话。对方询问了金大爷的身体状况,得知他患有脑梗,还曾中风,就向他推荐了一款“别人买不到的国家专属保健品和药品”。几分钟后,一个自称是国家健康中心“宋院士”的人又打来电话,耐心地为金大爷问诊,并向他透露了一个好消息:“国家刚研发了肝细胞肽的药品,对您的身体健康有很大帮助,而且这种药品从不对外销售,都是内供的。现在您只需花4000元,就可以购买到这种药品,且一次购买,可以终身享用。”一听这话,金大爷二话不说了下单。

几天后,金大爷收到了这份“内供特效药”。在金大爷服药期间,热心的“宋院士”每天通过电话对他嘘寒问暖,跟进关注他的病情。在“宋院士”接二连三的推荐下,金大爷又陆续购买了各种“内供特效药”。截至2020年9月初,金大爷为了买药花光了10万余元的积蓄,于是与“宋院士”商量不再购买新药。谁知,此后“宋院士”便没了消息,之前承诺终身享用的药品也再没寄过来。无奈之下,金大爷向警方求助。

公安机关经调查发现,向金大爷邮寄药品的收件方还向全国十多个城市寄出过“内供特效药”。不仅如此,公安机关还发现了多个“院士群”。在这些聊天群里,有人按照工作人员、专家、院士等不同角色传授技术,并定期交流。

2021年4月7日,常州市公安局武进分局组织警力赶赴河南濮阳、北京通州等地,陆续抓获了以吕某甲、吕某乙为首的犯罪团伙。

经查,吕某甲自2016年起进入北京一家电话销售保健品公司,几年工作下来,熟练掌握了一些话术和运营方式。2019年5月,吕某甲开始筹备在北京开公司,一年后又将公

司迁回老家河南濮阳,并招募了一批业务员。

据吕某甲称,公司的业务员分别负责不同的业务。一部分业务员负责向全国各地的老年人电话推荐免费的保健品套餐并附带一份刮奖券。当老年人收到这些保健品套餐后,刮开抽奖,大多数人会发现自己中了价值千元的一等奖,如果根据刮奖单上的客服电话打回去,套路的第二步就开始了。

“其实,就算不打来电话问抽奖,我们的业务员也会主动打电话。”吕某甲称,业务员伪装成国家健康中心的工作人员,一面为老年人介绍奖品,一面询问其身体状况、经济状况等,适时推荐相应的产品,这些产品往往要卖3000元至5000元的价格。如果老年人购买了产品,就会有假扮成哈佛医学院名医或中科院院士的业务员对老年人嘘寒问暖、耐心问诊,建立信任后,再推荐几千元甚至上万元的“内供特效药”,但这些所谓的“内供特效药”其实是普通保健食品,进价在100元左右。

经查,2019年7月至2021年4月,以吕某甲、吕某乙等人为首的犯罪团伙通过上述手法诈骗老年人达1010名,涉案金额500余万元。



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检察日报社主办
方圆 方正法度 圆融情理
FANGYUAN MAGAZINE

数字合作单位 龙源期刊网 知网 博看网 超星 读览天下 中邮阅读 悦读网 苹果APP

有情怀 有想法 法治全媒体

全国读者订阅电话 010-86423490